

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或“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0年1月22日下午13:00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股份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月18日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委托授权代表0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健华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以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1）鉴于“高速信号处理平台研制项目”及“基于多芯片组技术高集成度微波组件研制项目”均已达到预定使用状态，公司对上述募投项目结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拟将“新一代雷达目标及电子战模拟器研制项目”及“综合化航空电子配套模块及保障设备研制项目”进行延期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内容、投资总额和实施主体，不影响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因此，同意公司对“高速信号处理平台研制项目”及“基于多芯片组技术高

集成度微波组件研制项目”进行结项；且同意公司将“新一代雷达目标及电子战模拟器研制项目”及“综合化航空电子配套模块及保障设备研制项目”的建设完成期限延期至2020年3月31日。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依照财政部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进行会计政策变更，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经与会监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它文件。

特此公告！

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月22日